

泉州市鲤城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泉鲤发改审〔2024〕23号

泉州市鲤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泉州五中 江南校区高中部项目建议书的复函

泉州市鲤城区教育局：

你单位《泉州市鲤城区教育局〈关于申请泉州五中江南校区高中部项目建议书〉的函》及相关附件收悉。根据《福建省国土资源厅、福建省教育厅文件、福建省建设厅〈关于印发福建省教育用地控制指标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（闽国土资综〔2007〕316号）、《福建省教育厅关于印发〈福建省普通高中达标评估办法（2022年版）〉的通知》（闽教规〔2022〕7号）和《中共鲤城区委鲤城区人民政府关于确定2024年重点项目的通知》（泉鲤委〔2024〕1号）的文件精神，为了满足社会对提高基础教育综合水平的需要，科学配置普通高中教育资源，满足广大群众对高中教育的需求。

经研究，原则同意泉州五中江南校区高中部开展前期工作。具体函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泉州五中江南校区高中部（项目代码：2412-350502-04-01-305620）

二、项目业主：泉州市鲤城区教育局

三、建设性质：新建

四、建设地址：浮桥街道新步社区

五、建设规模和内容：

本项目为泉州五中江南校区高中部，建设 36 个班的高级中学，总用地面积 62689 平方米，项目总建筑面积 107741.9 平方米。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高中教学楼、实验楼、综合楼、宿舍楼、食堂、图书馆、多功能教室、地下室、公共架空活动区域和室外配套工程等。

六、项目投资匡算及资金来源：

项目总投资匡算 55000 万元，资金来源由区财政统筹、单位自筹和争取上级补助。

七、相关要求：

请根据此复函，依法办理规划、用地、环评、稳评、安全生产等报建手续，进一步落实项目建设条件；根据相关建设标准，按照科学、合理、实用原则，注重投资实效，抓紧组织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，明确建设规模和总投资估算，落实建设资金拼

盘方案，按基建程序报批。

泉州市鲤城区发展和改革局

2024年12月26日

（此文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区财政局、住建局、统计局，浮桥街道办事处。

泉州市鲤城区发展和改革局

2024年12月26日印发
